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 预计情况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2026 年 1 月 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具体内容请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143）。

因拓展摩洛哥海外市场，更好满足境外终端客户需求、延伸海外服务覆盖范围，2026 年 3 月，公司与摩洛哥公民 MOHAMMED MOUHSSINE 共同出资设立参股公司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Hacint Morocco），公司持有其 30%股权。现阶段，公司在摩洛哥市场采取“直销+经销”的模式。后续为持续强化本地市场交付与服务能力，尤其是模具及备件业务，公司主要向该公司出售半成品，由该公司加工后进行销售。同时，由该公司对公司的终端客户提供售后服务，上述服务作为公司的关联采购事项，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检测材料；采购服务	5,000,000.00	564,025.29	12,000,000.00	17,000,000.00	647,775.22	新增向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的预计采购金额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销售产品	300,000,000.00	228,375,263.66	18,000,000.00	318,000,000.00	269,832,828.80	新增向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的预计销售金额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305,000,000.00	228,939,288.95	30,000,000.00	335,000,000.00	270,480,604.02	

注:上表中“累计已发生金额”为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实际发生的金额，该数据未经审计。

（二） 关联方基本情况

1、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Hacint Morocco）

企业名称：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Hacint Morocco）

成立日期：2026 年 3 月 17 日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摩洛哥公民 MOHAMMED MOUHSSINE

注册资本：100,000 迪拉姆

住所及主要办公地点：摩洛哥，丹吉尔市，弗洛伦西亚街区 2TR

经营范围：汽车线束测试模块、测试台、压接工具及相关配件的组装、检测、销售、仓储、售后服务及技术支持。

股东情况：摩洛哥公民 MOHAMMED MOUHSSINE 持有 70%的股份；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有 30%的股份。

关联关系：公司持有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 30%的股权，其为公司参股公司，基于重要性原则，公司将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认定为公司关联方，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十二章规定的中国证监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或者上市公司根据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认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关联方履约能力：摩洛哥海昌有限责任公司资信良好，具备充分履约能力。

二、 审议情况

（一） 决策与审议程序

2026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新增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的议案》，关联董事武锦涛回避表决。该议案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 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 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 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上述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日常业务发展需求，在公平的基础上按市场规则进行交易。

（二） 定价公允性

本次关联交易遵循公平、公开、公正的原则，以市场价格为定价依据，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四、 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在以上关联交易范围内，公司根据业务开展情况与相关关联方签署具体的交易合同或协议。

五、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系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有利于公司的持续经营和健康发展，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产生不利影响。

六、 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海昌智能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

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事前审议通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符合《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上述新增的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系基于公司业务发展和日常经营的正常需求，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风险。

综上，保荐机构对海昌智能本次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七、 备查文件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六次会议决议》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三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新增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鹤壁海昌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7 月 29 日